市水利局2025年法治建设工作总结报告

2025年，我局根据《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2025年工作要点》部署要求，结合基本实现水利现代化的中心目标的工作实际，突出重点，从和谐稳定发展的大局出发，扎实开展依法治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措施，重点突出目标，全面提升水利系统依法治理的能力和水平，突出以法治保障全面深化改革、保障民生改善，加快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现将我局2025年法治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及成效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情况

积极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学习。一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2025年学习计划，并于7月份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进行了学习。二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作为主要辅导教材，组织局全体干职工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把握核心要义，要求全局领导干部充分认识宪法意义，加强宪法学习，增强宪法意识，自觉尊崇宪法，始终忠于宪法。三是通过网络竞赛的方式激励党员干部参与江西省百万网民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专场知识竞赛活动，使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深入人心。

（二）部署开展普法宣传工作情况

1、积极宣讲行业法律法规。2025年3月22日是第三十三届“世界水日”，第七届宜春市河湖长制宣传日暨“河长日”；3月22日-28日是第三十八届“中国水周”，第七届“江西省河湖保护周”。3月22日，我局在凤凰湖广场开展了以“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 保障我国水安全”为主题的宣传活动。水利干部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江西河湖保护活动周”活动开展了水法、地下水管理条例、水土保持法、《江西省实施河长制湖长制条例》、《江西省农村供水条例》等水利法律法规的宣传。全面覆盖所有乡村(社区）开展进乡村（社区）活动，受众人群约32万人；开展进公共场所活动 4项，进公共场所数量 5个。活动取得良好的社会效应，增强群众节约水、爱护水、保护水、珍惜水的责任意识，让更多市民参与到河湖保护中来，让高安的河更畅、水更清、岸更绿、景更美，切实推进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

2.积极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学习宣传活动。我局坚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组织全体干职工开展《民法典》专题学习，深入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等宣传活动，在紧紧围绕为党的二十大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和社会环境,不断推进民法典学习宣传制度化、常态化,要把民法典普法作为“八五”普法的重要任务抓紧抓好,助力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

（三）落实部门普法责任情况

1.落实组织领导保障机制。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普法工作纳入本部门总体工作全局中，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建立了普法领导机构，明确专职普法工作人员；根据我局工作特点制定普法工作计划及普法清单，落实了普法工作专项经费。

2.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局党组高度重视法律法规的学习，将学法列入党组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组织全体干职工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提升了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水平，开展专题培训，组织全体干职工网络旁听庭审活动；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学习宣传活动，在司法执法和管理服务中开展普法宣传，通过普法读本、普法折页、宣传标语等在新兴网络媒体在法制宣传中的重要作用，形成合力，扩大宣传覆盖面，提高宣传实效性。

3.强化执法监督。不折不扣地落实行政执法相关制度和要求，认真做好执法队伍改革后水利执法队伍现状调研的基础上，不断探索新形势下水利执法有效路径；将我局权责清单中“行政监督检查”事项全部纳入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年内开展的行政执法检查均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要求开展，并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开展了规范性文件清理、合法性审查和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

（四）加强法治建设工作保障情况

1.抓住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推动局党组理论学

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专题集中学习《宪法》《民法典》《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建立局党委会会前学法讲法、重大决策前专题学法等制度，强化学用结合，联系相关业务代表性案例，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随着水行政执法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不断完善，制定了《高安市水利行业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免罚和首为不罚清单（第一版）》，对免罚和不罚事项进行了明确，有力推进了水利行业领域包容审慎监管，对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可以不予处罚。

2.大力推进水利系统工作人员法治教育，积极开展“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法治宣讲、高安市水利系统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学堂等活动，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大会，集体学习《行政处罚法》等，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组织领导干部参加“百万网民学法律”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活动。全局领导干部积极参与全市领导干部网上法律知识学习和考试。

3.加强行政执法人员法治学习。我局共有36名行政执法人员，3名监督人员；建立完善行政执法人员各项管理制度，今年组织执法人员学习《江西省重点普及法律法规以案释法》，以及开展了两期行政执法人员学习培训，确保执法人员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培训时间不少于60学时，不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执法素质和行政执法水平，切实增强学法用法自觉性，在水行政执法过程中，我局从理顺执法机制，明确执法主体入手，不断完善水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提高执法

人员素质，做好水行政法律法规宣传普法工作，加大处罚力度震慑水事违法行为，高安市水事违法行为呈下降趋势，河湖库管理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执法效能得到进一步提升。

二、主要存在的问题

1.法治思维与意识素养不足。一些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素养不足，部分干部职工对法治工作的认识还不够深入，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依法协调和处理各种问题的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

2.法律专业人才短缺。我局无法律专业人员，对法律知识的运用及普法宣传存在较大差距；随着法治政府建设的深入，原有人员的专业结构已不能满足新时代发展，对法律专业人员的需求越来越迫切。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1.深化法治实践应用，推动水利依法治理。推进“法治+业务”融合，在水利工程招投标、质量监督、竣工验收等环节，嵌入法治审查流程，防范法律风险；开展“法治护航河湖长制”行动，明确河湖管理保护的法律责任，推动河湖问题依法整治。

2.加强法治宣传与公众参与。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节点，开展“法治进社区”“法治进校园”活动，普及节水护水法律知识；建立水利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制度，鼓励群众参与监督，形成全社会共治格局。

2025年12月2日